

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2 年 9 月 24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。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14 向各位监事送达了书面会议通知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 3 人，公司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刘伟东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规定。会议经认真审议，一致通过《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。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依据公司《章程》相关规定，需要进行换届选举，产生公司第七届监事会。

经公司股东推荐，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刘伟东先生、江新华先生、陈劲杉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，提请股东大会按累积投票方式差额选举产生 2 名股东代表监事。

同时，依据公司《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，选举江国林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

各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澄星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2 年 9 月 26 日

附件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监事简历

刘伟东先生：1974年生，大专学历，助理经济师。2001年3月至今任澄星集团董事局秘书、办公室主任；2003年9月起兼任本公司监事，2009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江国林先生：1970年生，大专学历，1999年12月至2006年1月任江阴澄星日化有限公司五钠车间主任，2006年2月起任本公司生产部负责人，2006年9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。

江新华先生：1978年生，大专学历，2000年12月至2006年1月任澄星集团总裁办公室秘书，2006年2月至2010年2月任澄星集团总裁办副主任，2010年3月至今任澄星集团法务部部长，2009年5月起任本公司监事。

陈劲杉女士：1974年生，本科学历，2003年2月至今任澄星集团总裁办公室秘书。